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0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上午在华发大厦东座六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2 人，唐敢于因事务繁忙未出席会议，委托曹丽参会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 2010 年 7 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征求股东单位意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提名曹丽女士、唐敢于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相关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的形式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情况通报暨自查整改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0 年 7 月 26 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曹 丽: 女, 1970 年出生, 大专学历, 中级会计师。2000 年至 2005 年 5 月任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本公司过渡期工作组成员, 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总经理助理, 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董事会秘书, 2007 年 5 月至 10 月任采购中心总经理, 2007 年 7 月至今任监事会主席。

-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唐敢于: 女, 1977 年出生, 大专学历。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厂长助理, 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工程部经理, 2006 年 8 月至今任副总室专案经理兼生产厂长; 200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 系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人员;

-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